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史郁萱

電話：0422289111#55103

電子信箱：yuhuan32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啟明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200500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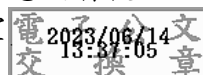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編製「校園學生自我傷害防治手冊」，請逕上連結專區瀏覽下載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6月13日臺教學(一)字第1122803184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手冊以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以及大專校院校園場域進行編寫，並將內容區分為三部分，包括學生自我傷害防治的概況、學生自我傷害防治之三級預防模式、學生自我傷害防治之實務，並介紹相關評估工具及社區資源供輔導人員運用，提供學校第一線人員運用參考。
- 三、手冊連結：教育部全球資訊網/認識教育部/本部各單位/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/重要業務專區/學生輔導/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專區(<https://reurl.cc/y7m3y8>)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暨特殊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麗詒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詒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


實習輔導處 收文:112/06/14



1120003902

無附件